

学位授权点质量建设年度报告

2023 年度

学位授予单位 代码: 14560

授 权 学 科 名称: 艺术学 (类 别) 代码: 1301

授权级别 团硕士

2024年3月12日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概况

艺术学学科是省"双一流"优势特色建设学科,拥有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授予权和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哈尔滨音乐学院是全国十一所专业音乐院校中拥有艺术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的四所专业音乐院校之一,也是东北三省唯一拥有艺术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的专业音乐院校。

艺术学学科于1998年获批硕士学位授予权,2011年获批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十一五"和"十二五"期间连续获评省级重点学科,"十三五"和"十四五"期间连续获评省"双一流"优势特色建设学科,2011年作为牵头学科入选省级重点学科群,2019年入选省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创新支持计划,2个学科梯队获批省级领军人才梯队。

艺术学学科拥有一支专业扎实、学术影响力大的教师队伍,队伍中有国家级哲学社会科学领域重要人才、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成果奖获得者、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获得者、省级教学名师奖获得者等。

艺术学学科现设置艺术理论、艺术史学、艺术学交叉研究、作曲技术理论研究等 4 个二级方向和俄罗斯音乐研究等 1 个对俄研究特色方向,致力于弘扬中国优秀艺术文化传统,助力哈尔滨"音乐之城"建设,肩负"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艺术文化友好交流的历史重任,为推进龙江"文化强省"和"旅游强省"战略,国家对俄战略和东北亚区域人文艺术交流做出重要贡献。

二、质量建设年度基本情况

(一)人才培养方面

- 1. 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稳步推进。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以学生为本"工作理念,落实"三优"人才培养目标,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核心价值观践行为引领,以学风建设为主线,以音乐思政为特色,以队伍建设为保障,以强化日常管理、提高服务质量、提升综合素质为重点,以资助育人、就业育人、心理育人、服务育人为抓手,扎实推进学生教育管理服务工作,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三全育人"格局。
- 2. 研究生招生选拔机制改革不断深入。接收硕士研究生推免生工作顺利完成,本年度录取1名推免生;完成本年度自命题试题命制工作,创新命题机制,采用校内命题和校外命题相结合方式;继续推进博士研究生"审核考核制"选拔方式改革,强化资格审核,圆满完成2023年研究生招生考试录取工作,本年度录取博士研究生27人、硕士研究生30人,博士研究生录取人数再创新高。
- 3. 圆满完成研究生学位授予工作。制定《哈尔滨音乐学院研究生毕业与学位授予分离实施办法(试行)》,规范研究生毕业管理和学位授予工作,建立科学的分流机制。授予艺术学博士学位12人、艺术学硕士学位47人。制订《哈尔滨音乐学院优秀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选办法(试行)》,共评选5篇优秀学位论文,并对师生予以表彰。
 - 4. 研究生导师队伍动态选聘机制稳步实施。组织开展

- 2023年度研究生导师资格认定和招生注册工作,认定1人具备博士生导师资格,6人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生导师资格,;2 人准予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导师招生注册。
- 5. "精优培育计划"取得阶段性成果。制定《哈尔滨音乐学院研究生教育创新与质量提升工程实施方案(2023-2025年)》,组织开展2023年度校级项目评选和省级项目的推荐工作以及已立项省级项目的结项及在研项目建设工作,共培育建设研究生精品课程建设项目2个、研究生导学思政团队(导师)建设项目1个、研究生课程思政课程建设项目2个。
- 6. "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计划"成效初显。协同教务处组织完成了拔尖创新人才的年度考核和结项考核,累计培养研究生拔尖创新人才3名,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和培养的示范引领作用初步显现,参选学生的专业能力明显提高。
- 7. 研究生创新实践体系建设加快发展。举办"乐海研途"哈尔滨音乐学院首届研究生艺术节,通过举办专业比赛、研究生论坛、创新创业竞赛、学术讲座等方式,支持研究生开展创新实践活动,艺术节期间共组织开展 23 场专项活动和21 场教学活动;围绕"东北亚音乐文化发展协同创新中心"的建设需求,以博士生为主要资助对象,设立研究生创新实践项目,制定《哈尔滨音乐学院研究生创新实践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组织开展 2023 年度申报遴选工作,切实加强我院研究生实践创新能力。

(二) 师资队伍方面

- 1.注重师德师风建设。夯实师德教育,全年共举办 5 期 "师德大讲堂"专题讲座。编辑印发全省高校师德先进个人和集体事迹材料,大力宣传身边的师德先进典型,在第 39 个教师节来临之际,举办教师节表彰大会,表彰在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社会实践中作出突出的的教师们,走访慰问专家学者。完成 2023 年度教师师德年度考核。召开师德警示教育大会,有效防范教育"微腐败"。继续开展全院教职工思想政治状况滚动调研。制定出台《哈尔滨音乐学院青年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实施意见》,鼓励青年教师积极投身教育。制定出台《哈尔滨音乐学院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依法依规处理师德失范行为。
- 2. 积极引进各级各类人才。根据学院人才培养、学科专业建设需要,积极引进国内外各类优秀人才,2023年共引进专任教师3人,专任教师中,具有高级职称的2人,具有博士学位的1人,以曲阜师范大学副教授、民族音乐学青年学者张林博士为代表的一批优秀人才补充到学院师资队伍中来。
- 3. 加强高层次人才培育。持续推进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加强高层次人才遴选培育,在第二批黑龙江省高层次人才认定中,1人认定为D类高层次人才。

(三)科学研究方面

1. 高尖立项持续攀升。2023年共申获各级各类科研项目 57项。其中,国家社科基金艺术学项目1项,国家艺术基金 艺术人才培训资助项目1项,黑龙江省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 项资金文艺精品创作扶持项目1项,黑龙江省"双一流"学科协同创新成果项目2项,黑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规划项目3项,黑龙江省"优秀青年教师基础研究支持计划"2项,黑龙江省艺术科学规划项目6项,黑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重点课题4项,黑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重点研究课题(基地专项)4项,黑龙江省属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9项,东北亚音乐文化发展协同创新中心科研项目6项,黑龙江省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资助项目1项,哈尔滨音乐学院科研培育项目17项。

- 2. 科研论著快速增长。着力营造有利于科学研究的良好环境,实施推进出版资助计划,大力推动学院优秀学术成果出版,持续提升学院科研水平及高水平论著产出率。2023年学院教师共出版专著7部,学院师生合计发表论文49篇,其中,核心论文19篇。
- 3. 科研获奖屡创佳绩。不断健全完善科研激励机制,积极组织参与各类高层次评奖并组织做好各类评奖辅导培训工作。2023年共获得各类科研奖项13项。其中,第二十届黑龙江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4项,全省优秀艺术科研成果奖9项。

(四)社会服务方面

1. 期刊建设取得新进展。推进期刊数字化转型,提升新媒体运营能力,期刊微信公众账号"哈尔滨音乐学院学术期刊"总用户数现为3542,共推送涵盖期刊介绍、征稿启事、优秀稿件推介、行业动态等多层面数据信息推文123条。

2.组织开展高水平学术活动。遴选高层次专家学者开展"哈音讲坛",全年共举办16期。举办旨在"交流研习明心智,汲取文化博古今"的博士后研学讲堂两期。协助各系及平台开展学术交流,举办"新时代音乐评价体系建设座谈会",协办"中国艺术学理论学会""西方音乐学会第七届年会""首届中国打击乐艺术周""钢琴及室内乐创作研讨会"等大型学术活动。

(五)国际合作方面

- 1. 成功组建"中俄音乐联盟"。2023年6月25日"中俄音乐联盟"正式成立。目前已有38家中俄高等音乐院校、剧院、乐团、文艺团体等机构加入中俄音乐联盟。6月21日-26日,学院在漠河市、哈尔滨市先后举办了"首届北极夏至音乐节""2023·漠河·中俄音乐联盟高峰论坛""首届中俄音乐联盟国际文化艺术季""'中俄音乐文化交流中心、中俄音乐教育合作基地'揭牌仪式"等系列活动。目前学院已初步形成"一中心、一基地"的对俄合作新格局。
- 2. 积极推进中俄人才培养项目。学院与圣彼得堡音乐学院积极推进短期赴俄培训项目及本科生 2+2、2+3,研究生1+2的人才联合培养模式。
- 3. 加强来华留学生招生培养。2023年,持续重视以一带一路国家为主的留学生来华工作,赴国外友好合作院校进行招生宣传,修改完善相关制度,持续更新留学生招生网站的相关信息资料,持续做好留学生招生宣传工作。
 - 4. 国际交流与合作不断拓展。学院除了重视对俄合作交

流,同时注重拓展与其他国家的国际交流,全面扩大国际交流,共享多元文化,实现国际化办学特色。2023年,学院与奥地利、港澳、日本、泰国、澳大利亚等国家或地区建立了友好合作关系,共同开展座谈会、大师班、音乐会、学术讲座等各项国际活动,全面加强我院国际合作交流的广度和深度,提升学院的国际影响。

(六)学科建设方面

- 1. 学位授权布局取得重大突破。学院以学位授权点对应 调整为契机,开展了学位授权点对应申请调整工作并最终获 批,艺术学理论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对应调整为艺术学 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实现了学位授权格局的新跨越,为学院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 2. 学科方向体系深度重新构建。以凸显专业音乐院校的"音乐"属性为总体要求,按照"四个坚持"原则,在专项调研的基础上,制定形成《哈尔滨音乐学院学位授权点对应调整后学科方向设置方案》,论证设置俄罗斯音乐研究等服务国家对俄战略的特色方向,构建由优势方向、特色方向和交叉方向有机构成的学科方向体系,进一步强化学科建设深度服务国家对俄战略和我省"4567"现代产业体系发展的能力。
- 3. 学科创新团队建设迈入新阶段。为加强我院学科创新团队建设,凝聚和培育一批优秀的学科创新人才,保证学院学科建设工作持续、健康、快速发展,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文件精神,学院开

展学科创新团队建设工作。为强化创新团队建设项目管理,确保项目建设成效,制定出台《哈尔滨音乐学院学科创新团队建设管理办法》,启动高峰团队和青年创新团队遴选工作,遴选音乐表演与艺术实践高峰团队1个,遴选声乐歌剧系青年创新团队、民族声乐系青年创新团队等青年创新团队5个。

- 4. 学科建设工作会议奠基谋远。为全面总结学科建设情况和第五轮学科评估结果,凝聚学科建设共识,部署今后三年的学科建设工作,组织召开"哈尔滨音乐学院 2023 年学科建设工作会议",制定《哈尔滨音乐学院艺术学一级学科三年建设规划(2024-2026)》,为打造体现我院办学定位、办学特色和办学优势的学科体系奠定坚实基础。
- 5. 学科建设成效总结工作顺利完成。按照黑龙江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新一轮省"双一流"建设成效中期自评和年度绩效考评工作的通知》,我院开展了艺术学理论学科和音乐与舞蹈学学科"双一流"建设成效中期自评和年度总结工作。制定出台《哈尔滨音乐学院"双一流"建设成效中期自评工作方案》,完成并上报两个学科"双一流"建设学科中期自评报告和 2022-2023 年绩效考核表。同时,完成《哈尔滨音乐学院学科建设"十四五"规划情况报告》。